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6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珍容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邓珍容女士、谭建国先生、王胜杰先生、郑德华先生、汤继顺先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为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倡导公司与个人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有效调动管理者和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详见2025年8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董事邓珍容女士、谭建国先生、王胜杰先生、郑德华先生、汤继顺先生参与本

次员工持股计划，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为保证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实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详见2025年8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邓珍容女士、谭建国先生、王胜杰先生、郑德华先生、汤继顺先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 （4）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事宜；
- （6）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
- （7）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根据新的政策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8）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8月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4）具体内容刊登于2025年8月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